

平江县民生可感行动实施方案

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根据省市关于实施“八大行动”工作要求，现就我县民生可感行动制定如下实施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兜住、兜准、兜牢民生底线，在完成省级重点民生实事的基础上，全力办好九大市级重点民生实事和三大县级重点民生实事，确保就业形势总体稳定，医疗、教育、养老、住房等重点领域保障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提升，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居民。

二、工作任务

（一）办好可感可及的十大省级重点民生实事

1. 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

（1）建成县域普通高中“徐特立项目”2个。（牵头单位：县教育局）

（2）实施家庭教育指导服务“向阳花”行动，在全县线上线下来开展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和实践活动135场，惠及41000名家长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妇联）

2. 提高优生优育水平

（3）开展新生儿疾病免费筛查与诊断服务，为4200名全县新生儿提供听力障碍、致盲性眼病、遗传代谢病、先天性心脏

病免费筛查与诊断服务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卫生健康局）

(4) 开展普惠托育服务“护蕾”行动，新增普惠性托位 450 个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卫生健康局）

3. 提高困难群体救助标准

(5) 提高城乡低保标准，城市低保标准从不低于 650 元/月提高到不低于 700 元/月，农村低保标准从不低于 5000 元/年提高到不低于 5400 元/年。（牵头单位：县民政局）

(6) 提高残疾人“两项补贴”标准，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均从不低于 80 元/月提高到不低于 90 元/月。（牵头单位：县民政局）

(7) 提高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最低保障标准，散居孤儿从 1100 元/月提高到 1150 元/月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参照散居孤儿标准执行。（牵头单位：县民政局）

4. 关爱特殊群体

(8) 开展农村适龄及城镇低保适龄妇女“两癌”免费检查 17865 人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妇联）

(9) 实施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590 户。（牵头单位：县残联）

(10) 康复训练听力、智力、肢体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 279 名。（牵头单位：县残联）

5.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

(11) 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5900 人，就业用工社保“三合一”数字服务覆盖率 100%， “三合一”事项不少于 20 项。（牵头单

位：县人社局）

6. 提高养老服务水平

(12) 建设老年助餐服务点 5 个。（牵头单位：县民政局）

(13) 实施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 419 户。（牵头单位：县民政局）

(14) 依托平江开放大学办学体系提质改造“爱晚”老年学校 1 所。（牵头单位：县教育局）

7. 提高社会治理水平

(15) 为 390 件案件提供法律援助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司法局）

(16) 提升基层防灾减灾救灾能力，为全县自然灾害综合风险中等及以上的 1 个县级和 27 个乡镇（街道）级基层应急救援队伍配备易操作、易维护的救援装备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应急管理局）

8. 提升数字服务能力

(17) 实施数字政务提质增效惠民工程，“湘易办”超级服务端增效惠民项目新增上线 17 个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事项（如企业信息变更、就医等），新增惠民便企示范应用场景和高频特色服务事项 1 个。企业和群众办事纸质证照免提交率提升至 60%以上，政务服务统一受理办结率提升至 90%以上。（牵头单位：县行政审批服务局）

(18) 推进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“一卡通”，加载交通出行功能的社保卡持卡人数达 1.5 万人，城区公交车载设备（机具）改造率达 90%以上。（牵头单位：县人社局、县交通运输局）

9. 改善人居环境

(19) 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 27 个，涉及居民 5565 户（具备条件的小区楼房由业主自行协商组织加装电梯，小区内实现雨污改造、公共面积修缮、管线规整、路灯和路面改造，完善消防安全设施等）。（牵头单位：县住建局）

(20) 开工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 1416 套。（牵头单位：县住建局）

10. 提升农业农村基础设施水平

(21) 推进农村“三路”及农村公路安防设施建设，提质改造农村公路 81 公里（乡镇通三级及以上公路、旅游资源产业路、新村与撤并村间便捷连通路），建设农村公路安防设施 349 公里（含标志标牌），精细化提升普通国省道安全设施 9 公里。（牵头单位：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公路建设和养护中心）

(22) 提升农村水源保障及灌溉能力，新增蓄水能力 246.3 万方，恢复和改善灌溉面积 0.7 万亩。（牵头单位：县水利局）

(23) 完成 41 个农村千人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突出环境问题整治。（牵头单位：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）

（二）办好可感可及的九大市级重点民生实事

1. 实施海绵城市项目建设。到 2024 年底，县城市建成区 25% 以上的面积达到海绵城市建设要求。（牵头单位：县住建局）

2. 完成医保参保资助、住院救助、门诊救助、再救助 7.3 万人次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医疗保障局）

3. 实行孕产妇 13 种致畸基因免费筛查 4350 人次。开展 13

种致畸基因免费筛查，立足早发现、早治疗，从生命的源头防止遗传病致病基因的传递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卫生健康局）

4. 实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关怀扶助 1059 人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卫生健康局）

5. 完成 9 所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。（牵头单位：县教育局）

6. 大力推进宜居宜业“和美乡村”建设。2024 年，创建市级“和美乡村”4 个、市级“和美乡村示范村”2 个、市级“美丽屋场”4 个，实施 50 个村农村人居环境提档升级（最终以省市相关文件下达的目标任务为准）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农业农村局、县乡村振兴局）

7. 除险加固小型水库 30 座。（牵头单位：县水利局）

8. 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。建成高标准农田 3.91 万亩。投资 2800 万元，启动 1.2 万亩国债任务高标准农田建设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农业农村局）

9. 实施电网巩固提升工程。根据与国网公司“十四五”深化战略合作协议方案，投入 11711 万元提升全县供电能力和服务水平。（牵头单位：国网平江供电公司）

（三）办好可感可及的三大县级重点民生实事

1. 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基础建设。加快推进第一人民医院整体搬迁，建成木金乡卫生院、虹桥镇卫生院、龙门镇卫生院等 3 所乡镇卫生院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卫生健康局、天岳投资集团）

2. 推进汨罗江流域平江段综合治理。对汨罗江 31.94km 重

点河段进行加固、兴修堤防及护岸(含杨梓山一期、左岸、右岸、杨梓山仙江河等 7 个保护圈治理和 3 个城区排涝泵站改造)。新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彻底解决“垃圾围城”问题,实现垃圾处理无害化、减量化、资源化。(牵头单位:县水利局、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指挥部)

3. 实施农村客货邮项目。对全县 497 个村网点进行布局,建设平江县物流转运中心和客货邮数据信息大平台。(牵头单位:县交通运输局)

三、推进机制

成立县民生可感行动工作专班,由县政府分管副县长担任召集人,县政府办分管副主任、县人社局主要负责人、县政府督查室主任担任副召集人,成员单位包括县农业农村局、县住建局、县教育局、县卫生健康局、县财政局、县政府督查室、县妇联、县民政局、县残联、县人社局、县司法局、县应急管理局、县行政审批服务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水利局、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、县医疗保障局、县乡村振兴局、天岳投资集团、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指挥部、国网平江供电公司。专班办公室设县人社局,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。